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OIL AND GA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 中期業績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宣佈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經由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財務摘要

- 集團總營業額增加4%至51.47億港元，其中天然氣銷售及輸配增長9%，佔總營業額90%。
- 天然氣銷售及輸氣量增長16%至25.52億立方米。
- 撇除資產回撥及其他一次性收益後，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長3%。

\* 僅供識別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5,147,124	4,968,927
銷售成本		<u>(4,360,768)</u>	<u>(4,121,811)</u>
毛利		786,356	847,116
其他收入		18,058	15,691
其他收益，淨額		6,541	5,895
銷售及分銷費用		(29,586)	(22,637)
行政開支		(173,670)	(185,76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油氣資產減值虧損 回撥		<u>-</u>	<u>20,237</u>
經營溢利		607,699	680,537
財務收入		78,550	66,169
財務費用		(116,773)	(106,186)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u>(16)</u>	<u>(3,840)</u>
除稅前溢利		569,460	636,680
稅項	5	<u>(88,220)</u>	<u>(132,350)</u>
期內溢利		481,240	504,33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3,435	110,62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價值變動		27,752	(36,993)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價值變動		<u>(29,142)</u>	<u>27,939</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483,285</u></u>	<u><u>605,896</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公司擁有人	202,967	216,160
非控股權益	278,273	288,170
	<u>481,240</u>	<u>504,330</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公司擁有人	204,367	304,091
非控股權益	278,918	301,805
	<u>483,285</u>	<u>605,896</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6	
— 基本	4.060	4.339
— 攤薄	<u>4.056</u>	<u>4.31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77,231	7,924,722
勘探及評估資產		176,859	182,981
土地使用權		425,344	415,234
無形資產		971,083	974,526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303,128	312,75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金融資產		351,812	439,1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8,675	1,063,841
遞延稅項資產		7,646	7,646
		<u>11,371,778</u>	<u>11,320,82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61,952	282,777
合約資產、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項	8	1,965,750	1,751,116
當期可收回稅項		6,086	6,024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158,67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41,816	2,508,223
		<u>4,575,604</u>	<u>4,706,819</u>
<b>總資產</b>		<u><u>15,947,382</u></u>	<u><u>16,027,643</u></u>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438,011	1,415,917
合約負債		1,084,431	1,470,128
短期借貸		1,389,111	1,455,839
當期應付稅項		257,268	269,369
優先票據		2,320,198	—
		<u>6,489,019</u>	<u>4,611,253</u>
<b>非流動負債</b>			
優先票據		2,718,507	5,029,991
長期借貸		58,167	63,642
遞延稅項負債		256,084	270,019
資產報廢承擔		144,523	140,678
		<u>3,177,281</u>	<u>5,504,330</u>
<b>負債總額</b>		<u><b>9,666,300</b></u>	<u><b>10,115,583</b></u>
<b>權益</b>			
<b>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58,391	58,391
儲備		3,235,783	3,137,516
		<u>3,294,174</u>	<u>3,195,907</u>
非控股權益		<u>2,986,908</u>	<u>2,716,153</u>
<b>權益總額</b>		<u><b>6,281,082</b></u>	<u><b>5,912,060</b></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b>15,947,382</b></u>	<u><b>16,027,643</b></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55-257號信和廣場28樓2805室。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加拿大阿爾伯塔省中西部多個地區從事能源相關業務之投資，包括但不限於：1)城市管道燃氣營運、管道設計及建造；2)壓縮天然氣(「CNG」)及液化天然氣(「LNG」)之運輸、分銷及銷售；及3)石油及天然氣等上游能源資源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集團」。

### (2) 編製基準

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而編製。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應與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1,913,415,000港元。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取決於集團產生正面現金流量的能力。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集團發行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五日到期的賬面總值為320,000,000美元(相當於2,480,000,000港元)的優先票據。董事會有信心，集團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應對其到期時應付之財務責任。

###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以下提及的變動外，編製本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內所述一致。

於本期間的所得稅乃按預期總年度盈利適用的稅率應計。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財報準則》，並於集團當前會計期間起首次生效。其中與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如下：

《財報準則》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23號	租賃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具不賠人償條款的預付款 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
《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年度改進項目(修訂本)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利息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 度改進

誠如下文所述，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外，公司董事評估，採納上述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不會對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集團已評估採納上述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之影響，並認為對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財報準則》第16號 — 租賃

根據《財報準則》第16號，承租人不再區分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相反，受可行權宜方法的規限，對於所有超過十二個月的租賃安排，承租人以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計算租賃負債和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財報準則》第16號，對出租人的租約權利及義務的處理方式並無顯著改變。

在租賃期開始日，集團作為承租人將按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算租賃負債，並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

集團確認租賃負債結餘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而非根據先前的會計政策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計算及確認為租賃開支。

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使用簡化過渡方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未根據該準則的特定過渡性條款允許的本年度之比較數字進行重列。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租賃付款餘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所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約為5%。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披露的經營租賃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所確認的租賃負債之間的差額並不重大，主要指截至首次應用日期使用集團增量借款利率的折現影響，及短期租賃及該等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的剩餘租賃期短於十二個月的租賃。

所有租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乃按相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表確認的該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的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概無虧損租賃合約須於首次應用日期對使用權資產作出調整。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集團已使用以下該準則所允許的可行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前期評估租賃合同是否是虧損性的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剩餘租賃期短於十二個月的營運租賃作為短期租賃處理
- 首次採用日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扣除初始直接費用，以及
- 倘合約包含續租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可在確定租賃期時使用後見之明



集團已選擇不在首次採納日期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合同或是否包含租賃。對於在過渡日期之前簽訂的合約，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4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評估。

鑒於集團作為承租人並無重大經營租賃，集團認為採納《財報準則》第16號對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本。

####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匯報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內部財務資料識別其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並更多側重於銷售天然氣、燃氣管道建造及接駁以及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已呈列以下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銷售及輸送天然氣及其他相關產品
- 燃氣管道建造及接駁
- 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

概無經營分部合併組成上述可呈報分部。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執行董事提供以用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集團可報告分部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及輸送 天然氣及 其他相關 產品 千港元	燃氣管 道建造 及接駁 千港元	開採及 生產原油及 天然氣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分部營業額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4,626,383	—	218,873	4,845,256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	301,868	—	301,868
	<u>4,626,383</u>	<u>301,868</u>	<u>218,873</u>	<u>5,147,124</u>
外部客戶銷售額	<u>4,626,383</u>	<u>301,868</u>	<u>218,873</u>	<u>5,147,124</u>
分部業績	<u>423,726</u>	<u>160,465</u>	<u>69,553</u>	653,744
財務收入				78,550
其他收益，淨額				6,541
財務費用				(116,773)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 投資虧損				(16)
未分配企業開支				<u>(52,586)</u>
除稅前溢利				569,460
稅項				<u>(88,220)</u>
期內溢利				<u>481,240</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及輸送 天然氣及 其他相關 產品 千港元	燃氣管 道建造 及接駁 千港元	開採及 生產原油及 天然氣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b>分部營業額及業績</b>				
分部營業額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4,259,870	—	236,585	4,496,455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	472,472	—	472,472
	<hr/>	<hr/>	<hr/>	<hr/>
外部客戶銷售額	4,259,870	472,472	236,585	4,968,927
	<hr/>	<hr/>	<hr/>	<hr/>
分部業績	<u>413,603</u>	<u>210,631</u>	<u>90,520</u>	714,754
財務收入				66,169
其他收益，淨額				5,895
財務費用				(106,186)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 投資虧損				(3,84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油氣 資產減值虧損回撥				20,237
未分配企業開支				<hr/> (60,349)
除稅前溢利				636,680
稅項				<hr/> (132,350)
期內溢利				<u><u>504,330</u></u>

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之資產之分析載列如下：

**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總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資產 千港元
香港	200,755	145,069
中國內地	12,588,813	12,692,966
加拿大	2,495,228	2,430,088
合計	<u>15,284,796</u>	<u>15,268,123</u>
未分配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303,128	312,754
遞延稅項資產	7,646	7,64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351,812	439,120
總資產	<u><u>15,947,382</u></u>	<u><u>16,027,643</u></u>

## (5) 稅項

由於集團並無任何須在期內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八年：無)。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條例，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就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之溢利申報股息按10%(二零一八年：10%)之稅率繳納預扣稅。若干擁有香港業務且直接擁有中國附屬公司至少25%股本之集團實體享有5%(二零一八年：5%)之較低預扣稅。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律、規例及實施細則，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二零一八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若干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及寬免，據此，該等附屬公司之溢利以優惠所得稅稅率15%(二零一八年：15%)納稅。

年內加拿大所得稅乃按27%對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二零一八年：27%)，即阿爾伯塔省及加拿大聯邦稅率分別為12%(二零一八年：12%)及15%(二零一八年：15%)。

海外(除香港、中國及加拿大外)溢利乃以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適用現行稅率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稅項。

	未經審核 (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99,062	113,236
海外稅項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
	<u>99,062</u>	<u>113,236</u>
遞延稅項	<u>(10,842)</u>	<u>19,114</u>
稅項	<u><u>88,220</u></u>	<u><u>132,350</u></u>

## (6)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公司擁有人應佔集團溢利約202,96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6,16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減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持股份後之加權平均數約4,999,509,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982,096,000股)而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02,96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6,160,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5,003,947,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14,815,000股)及獎勵股份約2,905,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377,000股)之影響而計算，該數目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減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持股份後之加權平均數再加上假設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已獲行使時購股權所涉及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533,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42,000股)(被視作按零代價所發行)。

## (7) 股息

董事局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於期內，公司向股東派付二零一八年的末期股息每股0.4港仙(二零一八年：0.35港仙)，合共約23,35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0,390,000港元)。

(8) 合約資產、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393,736	625,352
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 其他預付款項	1,572,014	1,125,764
	<u>1,965,750</u>	<u>1,751,116</u>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 分析如下：		
三個月以內	362,243	552,984
三個月至六個月	23,635	43,421
六個月以上	7,858	28,947
合計	<u>393,736</u>	<u>625,352</u>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647,764	505,9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90,247	909,940
	<u>1,438,011</u>	<u>1,415,917</u>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如下：		
三個月以內	524,680	402,076
三個月至六個月	50,524	40,910
六個月以上	72,560	62,991
	<u>647,764</u>	<u>505,977</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二零一九年年初以來，在中美貿易戰持續、宏觀調控與經濟下行風險加大、政策多變及市場競爭激烈的環境下，中國上半年天然氣消費量仍然同比增長11%至1,493億立方米。集團充分發揮市場和業務優勢，大力推動重點支線管道建設，深耕現有和潛在市場，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錄得總營業額51.47億港元，同比增長4%；銷售及輸送天然氣及其他相關產品之收入為46.26億港元，較之去年同期的42.60億港元增長9%。由於燃氣管道建造及接駁收入減少，集團錄得期內溢利4.81億港元，同比減少5%。撇除油氣資產減值虧損回撥及其他一次性收益後，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長3%。

### 城市管道天然氣業務

#### 銷售及輸送天然氣

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集團實現天然氣銷售及輸送量25.52億立方米(二零一八年：22.03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增長16%。

工商業用戶用氣量錄得12.45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的11.75億立方米增長6%，佔集團總銷氣量的62%；居民用戶銷氣量增長16%至5.71億立方米，佔總銷氣量的28%；加氣站用量增長8%至2.00億立方米，再次佔總銷氣量的10%。管輸量5.36億立方米，同比增長54%。

#### 新用戶開發

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集團新增居民用戶49,346戶，累計接駁的居民用戶達到1,393,190戶。新增工商業用戶557戶，累計接駁的工商業用戶為12,369戶。隨著用戶數量的增加，集團將繼續擴充天然氣銷售，為更多天然氣終端客戶提供服務，為集團未來的天然氣銷售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集團於上半年積極篩選各類項目，分析項目經濟性及可行性，同時推進分佈式能源及儲氣庫項目，爭取下半年項目能早日落地。

## 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業務

本年初以來，集團在加拿大持續進行輕質原油和天然氣的開採及生產業務。根據由GLJ Petroleum Consultants準備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量報告，集團探明加控制儲量約為3,900萬桶油當量。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集團上游油氣開採業務的產量實現4%的增長，平均產量為5,577桶油當量／天(二零一八年：5,368桶油當量／天)。集團實現平均運營淨回值27.00加元／桶油當量，較去年同期的29.52加元／桶油當量減少8.5%。

## 業務展望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中國政府針對石油天然氣行業推出了一系列有利城市燃氣供應商的政策：(1)取消石油、天然氣勘探開發限於合資、合作的限制，准許外商獨資企業參與從事該類經營；(2)取消50萬人口以上城市燃氣、熱力管網須由中方控股的限制，外商現可持有該類經營的多數股權；(3)宣佈成立國家管網公司，預計將為下游天然氣營運商帶來更多的氣源選擇。此外，中俄東線天然氣管道中方段與俄羅斯段已連接成功，並預計將於本年年底通氣，項目全面投產後，預計每年將向中國供應380億立方米天然氣，有助推動天然氣行業增長。截至目前，中國已是全球第二大LNG進口國，LNG接收站總接收能力超過8千萬噸／年，而早前在全國各地增建的LNG接收站也將陸續投產，全國LNG接受能力預計在二零二五年前將達到1億噸。上述各項，都為中國天然氣市場打造多氣源供應的格局，為集團身處的天然氣行業帶來種種機遇。二零一九年

下半年，集團將繼續開拓新市場及深耕存量市場，加強隊伍建設，把握機遇，同時迎接各種挑戰，牢記「為客戶創造價值，為員工創造前途，為股東創造回報」的宗旨，將集團建設成國際有影響力的清潔能源公司。

##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錄得營業額51.47億港元，對比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9.69億港元，錄得4%增長。

總營業額分為三個分部，(1)銷售及輸送天然氣及其他相關產品、(2)燃氣管道建造及接駁及(3)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分別為46.26億港元、3.02億港元及2.19億港元(二零一八年：42.60億港元、4.72億港元及2.37億港元)。

集團整體毛利為7.86億港元(二零一八年：8.47億港元)，毛利率為15.3%，上一期間為17.0%；期內溢利為4.81億港元；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為2.03億港元，減少6%。

集團歷來重視銷售戰略的有效性及適當性且成功控制集團所有開支。行政開支為1.74億港元(二零一八年：1.86億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6%，行政開支佔營業額比例進一步下降至3.4%(二零一八年：3.7%)；銷售及分銷費佔營業額0.6%(二零一八年：0.5%)。

財務費用(扣除資本化)由去年同期的1.06億港元略增至1.17億港元。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所有債務(包括銀行借貸、其他借貸及優先票據)的加權平均成本為4.18%(二零一八年：5.17%)。

##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集團的政策為使用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及適當水平的借貸，作為主要資金來源，以撥付資金用於擴展及收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貸、其他借貸及優先票據)為64.86億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49億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23.42億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8億港元)。總資產為159.47億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28億港元)，其中流動資產為45.76億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07億港元)。集團之總負債為96.66億港元(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101.16億港元)，其中流動負債為64.89億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11億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1,913,415港元。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取決於集團產生正面現金流量的能力。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集團發行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五日到期的賬面總值為320,000,000美元(相當於2,480,000,000港元)的優先票據。董事會有信心，集團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應對其到期時應付之財務責任。集團的債務對資產比率(總債務除以總資產)為41%(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集團的財務及流動資金保持平穩，為集團二零一九年下半年的發展作好充分準備。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共僱用3,488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95名)全職僱員，其中大部分僱員駐於中國。期內員工總成本為1.78億港元(二零一八年：2.03億港元)。集團根據員工的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現行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其酬金。僱員之總酬金包括基本薪金、現金花紅及股份獎勵。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 **或然負債**

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財務管理及庫務政策**

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為集團於香港總辦事處之庫務職能。集團庫務政策之主要目標之一為管理其利率及匯率波動風險。集團的政策為不從事投機行為。

集團主要以人民幣經營業務。集團若干銀行存款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而集團的境外銀行貸款及優先票據則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匯率波動風險。集團並無訂立外匯對沖政策。然而，集團會緊密監察外匯風險及日後可能(視情況及外幣走勢而定)考慮採用重大外幣對沖政策。

## 訴訟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並無牽涉任何訴訟。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公司已發行股本為58,391,238港元，分為每股面值0.01港元的5,839,123,834股股份。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五日到期320,000,000美元的5.5厘優先票據，並籌集所得款項總額(於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前)約為318,000,000美元(「二零二三票據」)。二零二三票據部份所得款項308,083,333.33美元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用於贖回將於二零二零年到期本金額300,000,000美元的5.0厘優先票據，贖回價為有關本金額之101.25%。所得款項餘額將用於一般公司用途。

## 中期股息

董事局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 購買、贖回或出售公司之上市證券

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公司上市證券，惟董事局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採納之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所購買者除外。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公司確認於期內全體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必守標準。

##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司已透過確保妥善運作及檢討集團業務之適當監督及管理程序以及建立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一直致力於向其股東履行其責任。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作為公司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相關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有所區分。許鈺良先生為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局相信，由同一名人士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可確保集團之貫徹領導，有助更有效及高效率地實現集團之整體策略。董事局相信現時之安排不會損害職權及授權兩者間之平衡，而現時由經驗豐富之人才(其中有充足人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董事局亦能確保此平衡。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有特定任期及須膺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特定任期，惟彼等須按照公司細則(「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1.4條規定公司應具備委任董事之正式函件，當中載明彼等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公司並無委任董事(除許鈺良先生外)之正式函件。然而，董事將根據細則輪值退任。此外，董事須於履行其作為董事之

職務及責任時參考由公司註冊處刊發之「董事責任指引」及由香港董事學會刊發之「董事指引」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如適用)所載指引。此外，董事須遵守成文法及普通法、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公司業務及管治政策。

除上述者外，董事認為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公司於一九九八年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書面職權範圍現已上傳至聯交所網站及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局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就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任何問題提供推薦建議；審閱集團中期及年度報告與財務報表；以及監管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包括公司在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以及檢討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雲龍先生(主席)、王廣田先生及楊傑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承董事局命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婉縈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許銜良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關懿君女士及劉春筓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雲龍先生、王廣田先生及楊傑先生。